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的「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對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耿光林先生、譚道誠先生、侯煥才先生及周少華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崔友平先生、王鳳榮女士及王效群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愛國先生、張志元先生、王翔飛先生、王玉玫女士及張宏女士。

* 僅供識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 ” 2012

: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005 120

"

2012

"

一、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656,507.84 2012 12 31

525,298.11 38.18%



	2011 03 30	20,000	2011 09 19	3,000		3		
	2012 03 28	20,000	2012 06 27	2,600		3		
	2010 08 24	79,473	2010 09 10	65,369.2		5		
	2010 10 29	600,000	2011 01 14	10,000		3		
	2012 03 28	10,000		0				
	2012 03 28	100,000	2012 07 09	15,000		3		
	2012 03 28	20,000		0				
	2010 10 29	50,000	2011 04 13	50,000		3		
	2011 10 27	400,000	2012 03 15	318,548.36		3		
	2011 11 29	30,000		0				
	2012 03 28	200,000		0				
B1		670,000	B2		656,507.84			
B3		1,815,473	B4		525,298.11			
A1+B1		670,000	A2+B2		656,507.84			
A3+B3		1,815,473	A4+B4		525,298.11			
A4+B4			38.18%					
C				0				
70%				443,917.56				
D				81,380.55				
50%				E				
C+D+E				525,298.11				



2012

0 ()
2005 120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 2012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关联方占用资金和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 "

2012

1

2

				%		%
			78,374,277.12	0.40	954,360.44	
			18,484.62		1,497,390.00	

1

2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 ”

2013

2012

2012

2013

260

2013

2013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换届的独立意见

“ ”